



2006/08/08 02:27 PM

- Urgent
- Return Receipt

To: taxreform@fstb.gov.hk
cc:
Subject: 稅制改革發表意見

支持政府決策!請見附件!

Ana



政府.doc

致：香港政府曾特首 / 唐司長：

我們支持政府開徵銷售稅！

作為香港一位市民，為了香港的繁榮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，支持政府的政策是義不容辭的，相信政府的決定是為香港民眾利益所設置的。

但是擔心和顧慮又同時存在，現對支持銷售的同時發表我的擔心及顧慮。

.對政府的扶持退稅政策不能一碗水端平時，請能注意到對長期貢獻的納稅人（年齡又大，年資又不高，又自置物業的負公負婆），這些人生活質數遠比二十多歲長期領綜援的人來得需要關注吧。這幫才真是弱勢一族，是勤勤肯肯，默默無聞的受薪者，他們是每逢政府的優惠回饋受益最少的一族。例舉如下：

一對 50-60 歲的老夫婦，仍是在職的文員，月薪在都是 12000-16000 之間，有著自置的 500 來呎物業，（欠銀行 7-80 萬元）政府開放了每人可免稅供款利息 5-10 萬元，對年年利息不到三萬元的兩位納稅老人，也只能免掉 1 萬來元吧，實際除此之外沒有可免之款，因為免子女稅是對年青夫婦年幼子女而言。而我們這幫與你們年齡相近，而能力有限的受薪納稅人，你們有否關注這些長期納稅而得不到關心的受薪者呢。銷售稅的開徵全民納稅是理所當然，也是勢在必行的，但是對回饋的建議希望能顧及我們這批應享晚年，但又沒能力養活余生之年的納稅人，不瞞你說我們因為解決自置令自己到現在身無蓄積，說是一萬多元的收入，除供樓、保險、交通費以及日常基本生活費，每每到底都是靠透支卡數的時間差來渡之下個月的，比起住公屋的低收入人群，我們是少一份關心，多一分擔心。但是每次有關加收任何費用或稅項，你們擔心的是低收入的公屋及綜援人員，怎麼都不會對我們這些打腫臉充胖子的人是否應多些關心。請對我們這年齡段的納稅低收入者，給一份可以看到晚年保障（強積金才推行 6 年）的計劃，渴望政府知道這些默默的勞動者不是老黃牛是一群可敬的人。

這封信我早在多次政策時就要寫給你們的，就不知如何用何種渠道傳遞給你們，很希望政府能汲取國外一些福利政策，有納稅方可享援助，否則會讓一批不勞而獲的念頭愈來愈多，因為香港對綜援的政策很有漏洞。哪個社會有年青人（殘疾除外）有能力工作的人可因找不到工作為理由領取綜援，又哪個社會因自生的子女要政府來養，每個人要做任何事情先自己想好去做，而不是要政府一一包辦的，希望借這次諮詢開徵銷售稅之際傳遞一下我們多年的心聲。

一句話說到底，政府做的任何事我支持，相信你們是為了百姓為了香港的繁榮的，但也希望你們能顧及低聲音的默默無聞的貢獻者。

一位 50 位以上老婦的信